

云南省房屋建筑工程与市政工程 初步设计审查批复书

编号：530114262001440

昆明呈创城市发展建设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云南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》《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》等政策法规和标准规范，按照项目立项以及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确定的指标，审批部门组织专家对昆明市呈贡区松花村城中村整治提升项目（一期工程）（规模及投资额：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村内路面提升改造5070m²、路灯照明90盏、卫生间改造提升455.76m²、架空电力及弱电线路整理入地3600m、消火栓安装12套、消防器材（灭火器）100套、井水安装保护措施1套、村口排水沟385m、出村排水沟170m、环卫设施（垃圾箱、垃圾分类点）20个等工程。项目概算总投资1135.71万元，资金来源为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资金及地方财政支持，不足部分自筹。）进行审查，你单位按照专家审查意见进行了修改完善，初步设计文件基本达到编制深度和质量要求。

特此批复。

